



省法院召开党组务虚会强调

以审判工作现代化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

河北法制报讯（通讯员 孟冬 记者 李胜男）如何更好通过诉前调解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如何践行好“能动司法”理念做实“三源共治”？2月19日，省法院召开党组务虚会，进一步理清思路、明确方向，全面启动新的一年工作，推动全国高级人民法院院长会议和全省法院工作会议的各项部署要求落实落地，锚定现代

化人民法院省域范例目标砥砺前行。

省法院各部门负责人站在全省法院工作大局的角度上就实论虚、踊跃发言，群策群力、集思广益。省法院院领导、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结合各自分管工作，提出今年的工作建议和要求，为做好下一步工作进一步理清思路，以新思路、新举措推动

新一年各项工作开好局、起好步、见实效。

省法院强调，要全面加强学习，把党的最新理论武装学深学实。要明确职责任务，科学谋划全年工作并抓好落实。要全力创先争优，不断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践行能动司法，以对社会的深刻理解、对公众情感的准确把握、对当事人诉求及证据的精准

辨析，努力使司法审判“文本法”符合人民群众感受的“内心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司法新期待。要遵循司法规律，紧扣“公正与效率”主题，统筹抓好“三大审判”“三大环节”“三级法院”工作，全力推进全省法院整体工作提质增效。要提振精气神，为以审判工作现代化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强队伍保障。

最高法院发布第六批“枫桥式人民法庭”典型案例

河北法院3个人民法庭做法入选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李胜男）近日，最高人民法院以“打造枫桥式人民法庭 做实指导调解法定职能”为主题，在全国法院范围内评选出40个典型案例，作为第六批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案例予以发布。河北法院有3个人民法庭经验做法入选，取得了优异成绩。

曲周县人民法院河南瞳人民法庭“布好‘三调对接’大棋局 落好多元解纷‘关键子’”案例入选“推动形成调解工作新格局”篇。河南瞳人民法庭地处两市三县交界，法庭所在的河南瞳镇重车制造业驰名中外。近年来，该法庭坚持党建引领，深耕多元解纷“试验田”，探索形成集“诉调对接”“网调对接”“访调对接”于一体的“三调对接”多元解纷模式，凝聚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合力，有力推动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该模式在全市推广。

阳原县人民法院化稍营人民法庭“做实指导人民调解 提升基层治理效能”入选“做实指导调解业务职能”篇。化稍营人民法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履行指导人民调解法定职能，形成“联调化解纠纷、联动防范风险、联建实现善治”的基层治理模式，最大限度将矛盾纠纷预防在源头、吸附在基层、化解在诉前。2023年，该庭指

导人民调解员诉前调解纠纷125件，新收一审民事案件同比下降28.6%，辖区大田洼乡实现全乡无诉讼。阜平县人民法院城南庄人民法庭“根植红色基因 沃土打造品牌法庭新‘枫’景”案例入选“推动打造调解特色品牌”篇。城南庄人民法庭根植革命老区红色沃土，践行晋察冀边区“通过群众给群众解决问题”的司法理念，将革命红与时代红相结合，做实抓牢指导调解、多元解纷工作，创新打造“红色+庭建”“红色+调解”“红色+教育”的“红色+”党建引领运行模式，实现线上线下双向指导调解，打造“枫桥式人民法庭”法治保障新品牌。

省法院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河北法院3个典型案例相关经验做法，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为全省人民法庭立足和延伸审判职能，做实指导纠纷调处法定职能树立了标杆和典范。下一步，河北法院将坚持能动司法理念，积极发挥“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示范作用，通过巡回审判、公开审理、以案释法做实普法宣传，推动形成以人民调解为基础，各类调解优势互补、有机衔接、协调联动的大调解工作格局，把实质性化解贯穿案件审理始终，推动人民法庭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对矛盾纠纷“全生命周期”治理

——河北法院深入推进“三源共治”工作

冀法“枫”景 三源共治

开栏语：2023年以来，全省法院扎实推进诉源、案源、访源“三源共治”，在源头预防、多元解纷、止讼息争上持续发力，从源头上减少诉的形成、案的衍生、访的产生，做深做实“抓前端、治未病”，把矛盾纠纷就地化解、消弭于萌芽状态，为推动诉源治理工作高质量发展贡献了法院力量。新春伊始，为深入学习贯

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着力打造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河北法院样本，擦亮“三源共治”河北品牌，即日起，本刊开设“冀法‘枫’景 三源共治”专栏，集中报道“三源共治”创新经验、做法，展示“三源共治”实践成果，全面深化“三源共治”，激励各级法院在助力基层治理上展现新作为。

构建“三下三进三联动”诉源治理工作体系，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的实施意见》，由市委办转发全市执行。

■ 案源治理止纠纷于诉中

“案”就是老百姓的揪心事、烦心事，“件”就是“案”在法院办理期间，经历若干程序，司法管理统计的“案件”。最优的“案一件比”是1:1，老百姓的一个“案子”，进入诉讼程序后一审案结案了事，办案质效最高，司法资源投入最少，当事人感受最好。

为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满意度，全省法院以“以我在诉”的意识，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落实落细审判组织法定职责，上级法院监督指导责任，促进司法裁判更加公正、高效、权威。高质量完成全国法院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试点工作，健全完善数据会商工作机制，推动纠纷实质性化解、“案一件比”持续优化，一审裁判被改判发回重审率、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同比下降0.70、9.56个百分点。

邯郸法院在审理涉盗阳河整治等系列案时，用37个判决引导化解了435件纠纷。全省法院积极完善类案示范审理机制，强化信息化建设“赋能”，稳步有序推进全流程网上办案，为优化审判管理、提高审判质效提供技术保障。

■ 访源治理理解纠纷于萌芽

“访源治理关键在于关口前移，法院在案件办理过程中更加注重实际效果和群众感受，通过各环节释法说理化解当事人矛盾，解开‘心结’，通过加大全过程调解，一审裁判息诉率提升，

带动案一件比、案访比等其他指标整体向好。”邢台中院访源治理工作较为突出，相关负责人在介绍经验时表示。

全省法院建立健全判后答疑工作机制，完善申诉案件审查化解程序，实现刑事申诉听证全覆盖，促进矛盾化解。推进信访工作规范化法治化信息化，认真落实“有信必复”，畅通“给法官留言”“院长信箱”等渠道。学习推广“浦江经验”，强化领导包联化解信访案件责任，化解重点信访案件2748件，全力纾解群众“心结”。

■ 司法建议化纠纷于外延

保定法院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未成年人监管教育问题向4部门发出司法建议，相关部门积极反馈，配套出台制度文件，全力规范行业管理……

2023年以来，河北法院累计发送综合治理类司法建议213份，评选十大优秀司法建议案事例，实现“办理典型一案，促进解决一片”。

河北法院坚持“抓前端、治未病”，针对“三源共治”中发现的问题，充分发挥司法建议作用，大力推进司法建议落实通报反馈机制，强化与被建议单位沟通交流，督促推动问题整改。

全省法院锚定审判工作现代化目标，充分发挥司法能动作用，发展“廊坊经验”内涵，在源头预防、多元解纷、止讼息争上持续发力，脚踏实地、久久为功，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确保优质高效完成各项审判执行工作任务，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衡水法院工作会议召开

以高标准履职尽责 服务社会稳定经济发展

河北法制报讯（杨轩）2月20日，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全市法院工作会议暨提质增效争创一流重点工作部署会，两级法院全体干警参加了会议。

会议系统总结了2023年度全市法院工作，深入查找问题短板，分析面临的形势任务，明确提出今年全市法院的总体思路，紧盯“提质增效、争创一流”工作目标，坚持党建引领，狠抓“1135”重点工作部署落实见效，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

“1135”重点工作：第一个“1”即坚持党建引领；第二个“1”即抓牢“提质增效、争创一流”工作主线；“3”即做好诉源、案源、访源“三源

共治”；“5”即做实五大工程，分别是：“一院一品”亮点创建工程、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程、全院全员大调解工程、素质强基工程、智慧法院工程。

衡水中院要求，聚焦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聚焦提质增效、争创一流目标，以狠抓落实的干劲推动整体工作实现质的提升；聚焦能动司法“三源共治”，以延伸司法服务提升法院社会治理效能；聚焦重点工作任务，以“五大工程”为抓手全面带动法院工作提质增效；聚焦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以高标准的履职尽责服务社会稳定、经济发展。

秦皇岛法院工作会议强调

打好司法护航“组合拳” 全力保障高质量发展向上突围

河北法制报讯（赵志旭）2月19日，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全市法院工作会议，系统总结了2023年主要工作，深入查找问题，认真分析形势，研究部署今年工作任务。

秦皇岛中院强调，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贯穿始终，筑牢理想信念“压舱石”，做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坚持把牢记“国之大者”贯穿始终，打好司法护航“组合拳”，全力保障全市高质量发展向上突围。高水平保障平安秦皇岛建设，高层次服务国家战略落地，针对性优化完善司法举措，推动深化与天津海事法院

和两地五家中院司法协作机制建设。高质量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1+5”法治化营商环境协作模式，切实加强破产审判改革，探索实践企业合规改革，巩固拓展知识产权案件集中管辖改革成果。高效能助力法治政府建设，研究探索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衔接配合的具体工作机制。坚持把秉承“如我在诉”情怀贯穿始终，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司法新期待。坚持把做强基础固本贯穿始终，激活干警队伍“源动力”。坚持把守正创新抓落实贯穿始终，打造品牌特色“亮起来”，突破带动建设现代化法院范例。

王泽帅

诉前调解89.61万件，调解成功69.80万件，一审裁判被改判发回重审率、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同比下降0.70、9.56个百分点，发送综合治理类司法建议213份……

2023年，河北法院积极融入党委领导下的诉源治理大格局，将矛盾纠纷的解决作为一个有机整体，深入推进“三源共治”，诉前抓多元解纷工作，诉讼中抓实公正效率主题，诉讼后抓实办案效果拓展，对矛盾纠纷进行“全生命周期”治理，为推动诉源治理工作高质量发展贡献法院力量。

■ 诉源治理滤纠纷于诉前

阳原法院诉源治理“三端共治”工作法入选全国“枫桥式工作法”单位，成为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系全省政法系统唯一一家入选的单位。围

场法院半截塔法庭、永年法院大北汪法庭等法庭的经验做法入选最高法院“打造枫桥式人民法庭 推动诉源治理”典型案例。

为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全省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诉前抓实多元解纷工作，以人民法庭为枢纽，把法官工作站、巡回审判点覆盖至所有乡镇，让司法服务的“毛细血管”扎根基层；优化线上线下多元解纷网络，以驻站法官定点指导、选任人民调解员担任人民陪审员、聘请特邀调解员参与速裁工作等方式，抓好对人民调解经常性业务指导，支持保障行业调解等各类调解组织发展壮大。

省法院与省司法厅联合召开全省调解工作会议，加强与12家“总对总”合作单位信息共享、数据对接和协同治理，“冀时调”平台已汇聚1.11万家调解组织、1.42万名调解员。石家庄中院制定《关于着力

石家庄中院干警到赵县开展二审案件巡回审判 让司法既有温度又接地气

河北法制报讯（刘婷婷）2月20日9时，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一庭干警踏着春雪，来到赵县开展巡回审判，并就民事案件调解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在赵县法院旅游巡回法庭，石家庄中院法官开庭审理了一起不当得利纠纷二审案件。赵县法院部分特邀调解员和新入额法官旁听了庭审和调解过程，现场观摩学习庭审及调解技巧。法官经与双方当事人沟通，了解当事人实际需求，以纠纷源头为突破口，向双方释法明理，劝解双方放下心结，最终使案件双方达成和解。该案的和解也为赵县法院另一起关联案件的处理打下友好协商的基础。

庭审结束后，石家庄中院干警参观了旅游巡回法庭，并在调解室与新入额法官和特邀调解员

进行座谈和业务指导。中院法官从调解技巧和方式出发，提出要秉持“如我在诉”理念，了解群众需求，耐心倾听，学会换位思考，用“法”理关系，用“情”化隔阂，引导当事人握手言和，案件调解结案并不是诉源治理的终点，减少诉讼量、实现社会和谐才是最终目标。

旁听庭审的法官和特邀调解员表示，中院的下沉指导为基层工作提供了宝贵的支持和帮助，让大家感受颇深、受益匪浅，对“三下三进三联动”诉源治理工作的开展有很强的指导、帮助和启发作用，今后将认真学习这些理念和方法，继续做深做实“三下三进三联动”诉源治理工作体系，加大全流程调解力度，提高矛盾纠纷化解实效，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图为庭审现场。

责编：李胜男

重点查访 快速出击 司法拘留

青龙法院“硬核”执行打击失信行为

石家庄栾城法院圆满
化解一起赡养纠纷

法官踏雪协助即时履行

河北法制报讯 (王鹏)2月21日,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法院洽河镇人民法庭成功调解一起赡养纠纷案件。在办案法官和驻庭调解员的共同努力下,被告儿子把原告母亲接回家中赡养,此纠纷最终得以化解。

这是一起赡养纠纷案件,主要涉及一位生活不能自理的妇女和儿子之间的赡养问题。这位妇女李某在年轻时与丈夫赵某生育一子赵某某,后因家庭琐事,离开丈夫和儿子,到外地生活。如今李某罹患脑部疾病,双目基本失明,生活难以自理,需要他人照顾。然而,儿子赵某某因为小时候没有得到母爱的呵护等原因,与母亲产生了分歧和矛盾,李某的赡养问题迟迟无法得到妥善解决。李某无奈将儿子赵某某诉至法院,要求儿子尽到赡养义务。

在了解到这一情况后,洽河镇法庭高度重视,驻庭调解员在诉前即组织各方当事人进行调解。调解过

程中,干警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并耐心地解释相关法律法规。因儿子与母亲有较深矛盾,丈夫也与多年未归的爱人有着较深隔阂,此案经诉前调解未能成功化解。

庭审当中,承办法官依照法定程序进行审理,并对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耐心释法明理。庭后,承办法官带领驻庭调解员来到被告赵某某家中,与被告及其父亲积极沟通,对赵某某多年来一人抚养赵某某的情况表示理解,也从法律角度耐心阐释了赡养至亲的必要性。经过多方共同努力,当事人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儿子赵某某同意将母亲接回家中赡养。

考虑到原告多年未回过家,当事人之间尚有隔阂,为了即时履行调解协议,承办法官顶风踏雪,和特邀调解员一同将原告李某送回了家。办案法官再三叮嘱李某,要倍加珍惜现在的生活,同时再次向被告解释赡养至亲的必要性。在确认这一家人基本和好,法官才放心地离开。

一波三折“执”到底

邯鄹肥乡法院为当事人追回40余万元欠款

河北法制报讯 (马勇旺)近日,邯鄹市肥乡区人民法院坚持能动司法,执行干警紧盯不放,采取扣划钱款、司法拍卖、以物抵债等多种执行措施,经过一波三折,为申请人追回欠款40余万元。

在某公司与李某借款合同纠纷中,肥乡法院经审理作出判决:某公司偿还原告李某借款及利息共60余万元。某公司未履行,该案进入执行程序。经申请执行人申请,肥乡法院依法追加5名未实际出资股东为该案被执行人。

申请人李某提供财产线索,努力查找被执行人下落。执行干警也多次到邯鄹市复兴区、丛台区核查被执行人财产线索,查找被执行人下落。法院执行干警不懈努力,先后执行到位现金17万元,剩余欠款被执行人主要以车辆、房产和机器设备等进行偿还。

在处置该多名被执行人的汽车价款时,被执行人的配偶提出要求分配车辆价款的一半。执行干警组织申请人、被执行人配偶面对面协商,释法明理,最终促使双方达成一致还款意见,为李某追回欠款4.4

万余元。

在处置被执行人房产时,因为房产系被执行人及其配偶共同所有,还有房产抵押问题,执行干警数十次与申请人、被执行人配偶沟通拍卖后的财产分配。后来,该套房屋流拍,申请人申请以物抵债。执行干警找到该房产的抵押银行,多次沟通抵押贷款的欠款数额、办理解押审批事宜,在最短的时间内帮助申请人李某办理了过户手续,并交付。

某公司所有的机器设备在拍卖成交交接时丢失,竞买人当场表示不再竞买。执行干警立即报警,追回了机器设备,第一时间重新发起第二次司法拍卖,但却流拍。最终,以物抵债方式将这些设备抵付部分欠款。

在处置完被执行人公司所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后,仍不能清偿申请人李某的欠款。此时,李某表示希望达成执行和解,愿意放弃部分欠款。执行干警积极居中沟通调解,最终促使双方当事人商定,被执行公司给付2万元现金后,双方间的欠款一笔勾销。

在拿到被执行人给付的2万元现金后,李某向执行干警送上了锦旗表示感谢。

河北法制报讯 (李鹏宇)近日,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大力开展集中执行行动,充分利用春节期间人们回乡过年的时机,对平时行踪不定、传唤不到庭、拒不履行的被执行人重点查访,快速出击,查找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被执行人,成功拘传、拘留到位3名被执行人,涉案金额高达200余万元,有力打击失信行为,彰显了司法威慑力。

在赵某某与赵某某合伙协议纠纷一案中,某地法院经审理作出判决:被告赵某某返还款项91万元及利息。该地法院历经4年均因

未找到被执行人执行未果,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青龙法院执行。青龙法院执行干警经多方查找,将被执行人成功找到并带回。法院干警耐心细致做工作,但被执行人仍不履行,法院依法对被执行人予以拘留。

程某某因经营生意缺乏资金,前后多次向李某借款,共计40万元,久拖不还。李某向法院提起诉讼,并在判决生效后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过程中,执行法官多次与被执行人联系,敦促其履行,但被执行人程某某均以各种理由拖延履行,并且违反

财产报告令。为维护申请人合法权益,青龙法院强制执行到位20万元。在此次集中执行行动中,执行干警、司法警察前往宽城满族自治县,将程某某拘传至法院。面对执行法官的释法说理,程某某仍抱有侥幸心理。执行干警依法将其送往拘留所,对其采取拘留措施。

在赵某某与邓某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经青龙法院调解,邓某承诺向赵某某偿还借款本金92万元。但邓某未按调解协议书履行给付义务,赵某某申请执行。执行中,邓某一直对执行法官表示

其在外地,致使执行工作难以开展。执行法官经多方查证,确定被执行人所在地后,驱车700多公里,历时9个多小时,最终找到被执行人,将其拘传到位。经执行法官工作,被执行人现场履行15万元,并就剩余款项与申请人达成和解协议,取得良好效果。

青龙法院在执行工作中,保持强制执行高压态势,维护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守好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环节,切实提升了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满意度,用实际行动回应了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新期待、新要求。

经营状况不乐观,履行能力确实有限。“在这种情况下,贸然采取强制执行措施会对该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执行法官综合考虑后,为兼顾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以及被执行企业经营生产的需要,与双方当事人约定时间开展调解工作。

调解过程中,被执行公司表示目前履行能力受限,在保证企业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可以先行支付20万元,其他款项分期支付。经执行法官与当事人沟通协调,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

实地走访+温情沟通

法院善意执行促纠纷双方和解

河北法制报讯 (张亚超)近日,唐山市曹妃甸区人民法院海港巡回审判庭执行办公室法官实地走访、温情沟通,执行完毕一起工伤保险待遇纠纷案件。

2023年,原告王某与被告某公司工伤保险待遇纠纷一案,法院经审理作出判决:被告某公司

支付丧葬补助金、一次性工亡补助金等共计50余万元。某公司未履行,王某的亲属王某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法官收到案件后,及时将案件导入执行程序,并依法向被执行人送达了执行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被执行公司得知消息

后,主动联系法庭干警,表示该公司对法院的判决没有异议,未按判决履行义务是因为公司目前资金周转困难,希望将履行期限再延长一段时间。

为查明真实情况,执行法官来到被执行公司进行实地走访调查,经了解得知,被执行公司目前



2月20日至21日,我省出现大范围强降雪,导致路面结冰,积雪覆盖,给广大群众出行带来了极大不便。为确保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更好满足群众出行需求,助推文明城市创建,2月21日,沙河市人民法院组织全院40岁以下青年干警开展清冰除雪活动。干警不畏严寒,抡锹铲雪,为可能前来诉讼的群众清扫出一条白雪皑皑的“安全通道”。图为清冰除雪活动现场。魏振敏 摄

购买家具面板迟迟不付货款 霸州法院多措并举执行案结案了

河北法制报讯 (崔亮)近日,霸州市人民法院在查实被执行人财产线索后,火速出击、高效执行,成功执结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将案款执行到位,切实保障了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被执行人韩某自2019年起一直从事曹某经营的位于霸州市胜芳镇的模板加工坊购买家具面板,截至2021年7月,共拖欠曹某货款5505元。曹某多次

索要无果,将韩某诉至法院。法院经审理作出判决,被告韩某给付原告曹某货款5505元。判决生效后,韩某拒不履行义务,曹某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通过财产查控并未发现韩某名下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多次电话联系、前往韩某住所,也未发现被执行人。

为了让曹某尽快拿到货款,执行法官经多方查找,发现

被执行人行踪后,果断将其拘传至法院。

返回途中,执行法官一直在对被执行人释法明理,向其说明申请人的困难处境,讲明拒不履行义务将面临的法律后果。经过执行法官的努力,被执行人韩某终于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将拖欠的5505元货款全部汇入法院账户。随即,执行法官用最快速度将案款发放至曹某手中。至此,该案圆满执结。

“法庭+乡镇”联合调解

源头化解一起土地侵权责任纠纷案

河北法制报讯 (刘璐)近日,定州市人民法院周村法庭联合东留春乡党委,成功化解一起涉农村集体土地侵权责任纠纷案件,有效保障农村集体财产的同时,切实维护了土地承租人的合法权益,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2007年8月24日,原告东留春乡某村村委会与案外人张某签订了一份土地租赁合同,将该村北旧窑坑的两块土地出租给张某长期使用,张某投资将窑坑填平并在该土地上建设厂房。后因张某无力偿还被告徐某借款,经村委会同意,土地及地上房屋由徐

某占有使用。因张某拖欠租赁费,村委会于2019年诉至法院,请求解除租赁合同。法院经审理,依法支持解除租赁合同。然而,土地返还和地上建筑问题没有随着合同的解除得到解决,村委会以侵权为由再次诉至法院,请求徐某返还土地并赔偿经济损失。

办案法官了解案情后,认真分析研判,综合考虑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性质、案件行为是否侵权、返还土地并拆除的影响等因素,报主管领导召开专业法官会议,研究讨论最优调解策略。主管领导要求加大调解力

度,争取在不减损厂房价值、实现物尽其用的同时,最大限度化解矛盾纠纷,不留隐患。

为更好地化解双方当事人之间的矛盾症结,办案团队一行到村委会及租赁场地了解情况,加强与当地党委的沟通联系。东留春乡党委书记靠前指挥,与包村、包片干部深入分析案情,研讨化解对策,并通过召开座谈会、听取汇报、见面信访人及代理律师等方式,就双方主要矛盾点进行明确划分和事实认定。

经过“法庭+乡镇”多轮有针对性的联合调解,当事人双方达成

一致意见,由村委会与徐某另行签订租赁协议,徐某按期支付土地租赁费用。至此,经过多方8个多月的调查、调解,长达近5年的纠纷最终得以解决,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近年来,定州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充分发挥基层人民法庭司法服务延伸职能,常态化开展与司法所、社区、村委会等基层治理组织联动解纷工作,推进“三源共治”和“多元联调”走深走实,将司法、普法触角延伸至服务人民群众最前沿,有效促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



为进一步提升群众防范非法集资的意识和能力,2月19日,香河县人民法院在县城五一公园开展“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提醒广大群众切勿相信高利骗局,增强自我保护意识,警惕养老服务等各种名目实施的非法集资行为。图为宣传现场。高文佳 摄

 **法院周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安世乔 13932149635
副主任:韩志强 13303113276
孙继增 13032610871
本期编辑:李胜男 13463962628
法院周刊邮箱:fayuanzk@126.com